几十元保健品卖老人二千多元

烟台检察机关以涉嫌诈骗罪批准逮捕13名犯罪嫌疑人

近些年，老年人群体的健康意识逐渐增强，对保健品也是情有独钟。而保健品诈骗就成为了针对老年人实施的最突出犯罪活动之一。许多不法分子利用老年人重视健康、生活孤独、容易被小便宜吸引的心理，通过嘘寒问暖、威逼利诱等多种方式获得老年人信任，再借助洗脑、话术等手法，诱使老年人购买高价保健品，让被骗老年人蒙受巨大的财产损失。

近日，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决定，以涉嫌诈骗罪批准逮捕周某民、崔某梅等13名犯罪嫌疑人，涉案诈骗总金额22万余元。

引诱老年人参加“健康讲座”

以周某民、崔某梅为首的诈骗团伙假冒“家庭文摘报”、“中国诚信企业家联合会”员工的名义，谎称国家领导人曾经视察过的大红鹰牌天福胶囊有团购活动，称该胶囊两个周期能够溶解97%的血栓，能够治疗三高(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阻断糖尿病等并发症，可以治疗很多疾病，专门选择在烟台人流密集的商场、公园等地发放宣传单，主要以免费领取礼品，参加团购活动等方式引诱六十岁以上的老年人参加健康讲座，同时还会收集有意向参加讲座老年人的信息。

该诈骗团伙套取这些老年人的信息之后，会租借酒店、写字楼，开设名为健康诊疗、实为产品推销的讲座，并把之前收集到的信息告诉“讲师”，由“讲师”有针对性地在健康讲座上推销相对应的产品。

自2017年以来，周某民、崔某梅等人以免费领礼品为诱饵，引诱老年人参加“健康讲座”的方式，多次召集老年人到芝罘区某酒店会议室参会听讲座，期间虚构事实，谎称保健食品“大红鹰牌大红鹰天福胶囊”具有治疗糖尿病、高血压、心脑血管、便秘等疾病的功效，以“中国诚信企业家联合会”赞助为幌子，骗取老人信任。

高价药品实为进价几十元一盒的普通保健品

经检察机关审查发现，现场售卖的这些所谓药品只是普通的保健品，一盒进货价六十七元，在推销现场能卖到二千三百余元。

为了防止受害人家属发现，诈骗团伙在高价卖出保健品后，还会以“环保”、“便于携带”为借口，不让受害人带走保健品的外包装及说明书。

临近最终交易时，“讲师”还会通过各种抽奖优惠活动进一步激发老人们的购买欲望。仅一场讲座，就让这个诈骗团伙共骗取受害人22万元人民币。

办案人提醒老年人朋友买药时要提高警惕

办案检察官在此提醒老年人朋友们，买药时要提高警惕，如果想了解广告上的药品，一定要询问药品名称、国药准字号、制药厂、药品主要成分、治病原理、价格、售后保障等，通过药品名称、国药准字号、制药厂可以在网上或者药店查到相关的药品信息。而且，国药准字号是批号，全称是药品生产批准文号。

只有获得此批准文号，药品才可以生产、销售。卖假药的经常将另一种正品药品的药准字号说成是他卖的药品的药准字号，消费者一定要谨记，一个药准字号只对应一种药品。

老年朋友的家属应当引导他们选择正规渠道购买保健品。老年朋友也需要加强自我防范意识，对赠送礼品、低价换取超值商品等活动要保持警惕，不要因贪小便宜而吃亏上当。

常洪波　孙佳　张岩

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挂牌成立强制隔离戒毒所检察官办公室

本报讯　近日，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驻省济东强制隔离戒毒所检察官办公室揭牌仪式在济东戒毒所举行。

据了解，今年4月份，省检察院、省司法厅联合召开会议，指定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淄博市周村区检察院、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开展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试点工作。章丘区检察院对此高度重视，以此作为贯彻省检察院“321”监督业务要求，拓展监督领域，丰富监督措施的重要创新实践，在民行部门选派精干力量全力投入试点工作，努力为在全省推开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工作提供章丘经验。章丘区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该院作为试点单位，将从大局出发，充分认识开展试点工作的重要意义，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工作取得实效。

赵正杰

被开除怀恨在心 男子毁坏公司设备泄愤获刑

与用人单位产生劳动纠纷怎么办？是采取合法途径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还是采取胡搅蛮缠或者更加极端的手段处理？不同的方式会带来不同的结果。近日，平度一男子被公司开除后，却被法院判了刑，原因就是采取了不正确的处理方式。

据悉，被告人李勇(化名)曾是青岛某机械有限公司员工，后被公司开除。被开除的李勇对公司怀恨在心，于2018年1月中旬的一天晚上，驾车来到公司，趁着天黑，翻墙进入公司的冲压车间，将废铁块放入两台机床模具间隙内，并盗走高度尺一台，V型磁铁一对和不锈钢废料30余公斤。第二天，公司工作人员在没有发现机床模具上的废铁块的情况下，对其中一台进行了开机操作，机床模具发生损毁。工作人员立即对另一台机床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并清理了废铁块，避免了该机床的损毁。经鉴定，被损毁机床模具价值人民币7493元，被盗物品价值人民币1197元。

案发后，李勇被公安机关传唤到案，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后来，被告人李勇与青岛某机械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并赔偿公司各项损失共计人民币三千元，该公司对李勇的行为表示谅解。平度市检察院经依法审查后，以破坏生产经营罪对李勇提起公诉，最终，李勇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

办案检察官提醒广大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纠纷后，可以通过以下途径，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先行协商；如果协商不成，可以申请劳动仲裁，由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如果对裁决不服，可以按照程序向法院提起诉讼。切不可因一时气愤就采取不当手段解决，否则，一旦实施了违法行为，害的还是自己。

张传真　李敬瑶

5月11日，值母亲节到来之际，潍坊市潍城区检察院派驻望留检察室主任张福平带领干警一行10人前往看望姜大娘，亲手为姜大娘包水饺、种菜苗，还购置了鸡蛋、面粉、菜刀筷子等家居用品，和姜大娘一起度过了美好的母亲节时光。

2011年，潍城区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冒领退伍军人优抚金案件中，发现已83岁高龄的姜大娘靠拾荒度日，还要养活一个生活不能自理的57岁的儿子。当时，潍城区检察院的检察官们迅速为他们重新办理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每人每月的标准提高了300元，并送去干警们的捐款1530元。自那以后，每到节假日，检察官们就会去看望姜大娘。

九年来，该院干警坚持看望慰问姜大娘十几次，待她如家人一般，从衣食住行的各个方面为大娘及家人提供便利。这一份爱心也在该院干警之间不断传递，成为潍城检察文化中的重要一部分，在爱心传承中提升了年轻干警的集体荣誉感和社会责任感。

潍检宣　摄

◇ 一 线 传 真 ◇

济宁市高新区检察院

服务新旧动能转换成效初显

5月10日上午，山东源根石化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一行三人到济宁市高新区检察院派驻保税区知识产权检察室进行座谈回访。企业就当前可能面临的涉法问题进行咨询，检察室就相关法律问题给企业作出详细解答，并就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这是继今年检察室开展联系走访企业活动以来，企业主动到检察室回访，体现了该院服务新旧动能转换的新成果。

高检宣

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

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集中学习教育

近日，为做好社区服刑人员管控工作，强化安全意识，预防再犯罪，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派驻经济开发区检察室到安居街道开展社区服刑人员集中学习教育活动。集中查看在矫人员签到和思想汇报情况，发放宣传资料，开展“依法进行社区矫正”专题教育讲座，介绍检察机关在社区矫正工作中的法律监督职能，强调要遵纪守法、遵守社区矫正各项规定。通过此次集中学习教育，提升了社区矫正人员积极改造、服务社会的意识，进一步明确了服刑人员的日常监管制度，有效促进了社区矫正工作的规范开展以及辖区的和谐稳定。

任检宣

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

社区矫正监督工作“出新招”

5月10日上午，槐荫区检察院与区司法局举行《社区矫正中心工作制度》会签仪式，并为社区矫正检察官联络室揭牌。槐荫区检察院以加强人权司法保障为切入点，以社区矫正中心为平台，与区司法局联合签订《社区矫正中心工作制度》，从职责分工、监督方式、配合机制、心理矫正、电子手环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对检察官联络室工作开展制定了详细规划；在提高社区矫正质量、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更加畅通被执行人诉求通道等方面拿出了具体措施。

槐检宣

寿光市检察院

“第一书记”驻村工作受赞扬

近日，寿光市检察院选派“第一书记”张桂海同志驻村工作得到帮扶村的赞扬。张屯村村委、村民送来“为民办实事　赢得百姓心”的锦旗和感谢信。2017年，“第一书记”张桂海帮助化龙镇张屯村争取资金支持200多万元，完成了村内硬化绿化、集体土地的对外承包、理顺村承包合同引等十多项工作，得到市委领导及群众的充分肯定。

刘珊

烟台市莱山区检察院

调研帮扶村脱贫攻坚工作

根据上级关于全面落实精准脱贫攻坚帮扶责任制的相关部署安排，5月11日，烟台市莱山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永远一行三人赴莱山街道办事处朱堪堡村开展调研。王永远与部分包村干部进行了深入座谈交流，详细了解了朱堪堡村的基本村情、集体经济发展情况、脱贫攻坚规划等，并现场察看了朱堪堡村，做到了情况清、底数明；认真分析研究了当前脱贫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帮助理清集体经济发展思路，为下步脱贫攻坚工作打下基础；同时，对于土地承包合同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进行了深入探讨。他表示，下一步将立足检察职能，结合朱堪堡村实际情况，着眼长远发展，以夯实基础为重点，按照“帮、扶、送”的基本途径，选准脱贫路径，助力脱贫攻坚。

李华

淄博淄川“检察官法治宣讲团”开课了

为500余名新任村居“两委”成员授课讲法

“这堂课太及时了！新当选的两委成员有热情有干劲，但遇到村里一些涉及法律的事情不知如何处理，拿不定主意，现在清楚怎么做了，对履职过程中有哪些底线和红线不能碰也心中有数了。”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副书记孙金涛带领30名村居干部到淄川区检察院法治讲堂听课后说道。

2017年是淄川区村居换届选举年，通过严格程序、选优配强“两委”班子后，如何带领广大群众致富奔小康，能干事、敢担当、守规矩、尽职责？是区委区政府和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是每一位新任“两委”成员面临的新挑战、新任务。淄川区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以全区新任村居“两委”成员为重点，选拔青年干警组成“检察官法治宣讲团”，制定宣讲计划，创新宣讲形式，在选题和备课上下功夫，围绕村居干部上岗履职授课讲法，增强宣讲的实效性和针对性。

淄川区委组织部副部长许业刚、区委政法委副书记李黎、双杨镇副书记孙金涛带领首批双杨镇30名新任村居“两委”成员到淄川区检察院柳泉检苑法治讲堂听课，大家认真听、仔细记、详细问，村干部们与检察官互动交流，答疑解惑，了解了更多村级事务管理的法规和政策，收到了较好的法治宣传效果。

5月2日，淄川区委组织部、政法委、区检察院三部门联合部署、会签文件《关于加强新任村居“两委”成员法制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下发到党委、各街道工委、开发区党委，培训对象为全区初次当选为“两委”成员的本届村居干部，培训时间为5月至8月每周五下午，采取集中授课、现场教学等方式，各镇办组织委员带队全程跟班观摩，分批组织人员到区检察院柳泉检苑法治讲堂。

5月4日，淄川经济开发区党群工作部副主任贾希泉带领开发区30名新任村居“两委”成员到区检察院柳泉检苑法治讲堂，“检察官法治宣讲团”成员戚加强、陈超、张琳、孙培精心备课，因人施教，以案释法，图文并茂，紧密结合涉及农村干部职务犯罪的案例、罪名，讲解有关公益诉讼、民事行政法律监督、村民自治法，非法采矿、非法转让土地、非法占用农用地等相关知识，宣传依法治村的典型做法，通过PPT演示系统讲解法律法规、政策解读，同时组织参观淄川地域文化展馆、检察院史馆，了解淄川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明确目标，找准定位，同心协力，增强了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实现老工业区的转型发展、全面振兴、走在前列，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淄川作出更大贡献。

“检察官法治宣讲团”计划宣讲18场次，历时四个月，全区13个镇、街道、开发区的新任村居“两委”成员共计520人参加授课，进一步提高村居干部依法行政、依法治村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履职的责任意识，提高政治素质和服务本领，推动全区民生政策宣讲工作深入开展。

王甜　王喆

这里的党员有新“身份证”啦

莱芜莱城：推行党员身份证制度

5月7日，莱芜市莱城区检察院案管中心的苏烨领到了属于自己的党员身份证。“以后不光是在单位，走到哪我们都有党员身份证啦！”苏烨高兴地介绍说。据了解，莱城区检察院为进一步教育引导全体党员牢记入党初心、强化党性观念，进一步增强党员的身份意识、宗旨意识，激励广大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全体党员中推行了党员身份证制度。

推行党员身份证制度是莱城区检察院结合该区开展的“作风建设年”活动，深入推进“两学一做”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截至目前，99名党员已全部领到了崭新的党员身份证。前期该院对全体党员信息进行了重新采集录入，以支部为单位进行了集中填写，并对其党费收缴、参与活动、奖惩情况等进行了分门别类的归档整理，作为党员考核评比的重要依据。

近年来，该院持续加强基层党建工作，不断激发广大党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定期组织开展党员信仰教育、主题党日等党建各项活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党员谈心”“志愿服务”等各项制度，创新开展了“检察微课堂”“一线党员当主讲”等活动，广大党员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有力助推了该院各项工作的大发展。

郝建强

强奸后写谅解书却又拒不认罪

潍坊奎文：检察官多方查证收集证据确定罪名

“我没有强奸她，我俩是自愿行为”“谅解书是她胁迫我写的，不能证明什么”……前夫与前妻共处一室发生性关系，前妻向公安机关报案声称被强奸，前夫却表示两人系自愿。在现有证据存在分歧的情况下，检察官多方查证，比对分析，最终确定罪名。2017年11月27日，经潍坊市奎文区检察院提起公诉，当地法院以强奸罪判处犯罪嫌疑人张某申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10万元。

张某申与赵某原本是一对夫妻，后因感情不和离婚。2017年4月初的一天上午，赵某找到张某申商量孩子的抚养问题，结果不欢而散，期间两人还发生了厮打。两天后，张某申来到赵某住处再次协商孩子的抚养问题，谈了一个多小时后，张某申突然一把拉住赵某将她按在了床上，并不顾赵某的反抗强行与其发生了关系。事发后，赵某当即到公安机关报案，后张某申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到案之初，张某申拒不承认自己的强奸行为，表示自己在赵某处待了一会儿就离开了。后张某申又改口承认自己之前说了假话，自己与前妻确实发生了性关系，但两人是自愿的。对于前夫的说辞，赵某拿出了一张有两人签字及手印的谅解书，谅解书中张某申就强奸赵某一事认错，并同意向赵某赔偿10万元，赵某则不再追求张某申的刑事责任和其他责任，由于张某申没有现金支付，所以手写了一张欠条。除了两人的签名外，谅解书上还有见证人林某的亲笔签名。

面对这封谅解书，张某申辩解说是赵某打印好逼迫自己签字同意的，并没有强奸这回事，他之所以会签字，是由于赵某威胁说如果不签字将到公安机关告他强奸，而自己打算和赵某复婚，以为前妻在闹着玩，所以才同意了谅解书上的条款。“赵某这是报复我，怪我之前到公安局告她，导致她被判刑。”对于前妻的“强奸”说法，张某申给出了这样的解释。

张某申说的是否是实情？这封谅解书能否印证张某申的强奸行为？检察官决定先从两人身上入手，根据该两人的伤情鉴定，显示案发后赵某头部、腰部、手腕及腿部处有外伤，背部抓痕明显。张某申腹部、右臂及上嘴唇处有伤痕，张某申的伤情与赵某的陈述吻合，证实了赵某曾进行过反抗。而对自己和赵某身上的伤痕，张某申则解释说，有的是案发前一天两人厮打时造成的，有的则是自家孩子抓的。

前一天打架，隔一天便能自愿发生关系？张某申的解释明显不合常理。对此，检察官补充调取了离婚协议书、刑事判决书等书证，查明张某申、赵某此前因家庭暴力协议离婚，离婚后围绕孩子抚养问题两人多次发生争执，关系不断恶化。期间赵某还曾因与张某申厮打而被判处刑罚，并且在案发当天，两人还进行了激烈争吵。这足以证明赵某与张某申离婚后的关系并不融洽，没有复婚的感情基础，张某申被胁迫签订谅解书的理由并不成立。

针对张某申辩解存在的种种疑点，检察官对两人的供述、陈述进行了比对分析，发现案发后，张某申先后在公安机关进行了7次供述，第1次讯问时否认与前妻发生关系，后期又承认两人是自愿发生性关系，有故意逃避法律追究的主观故意。为了进一步证实谅解书的真实性，办案检察官辗转找到了两人所签订谅解书的见证人林某。林某系张某申的姑妈，其证实谅解书内容是两人协商确定的，张某申是自愿签订。

最终，经过对本案证据进行综合分析论证，检察官以强奸罪将张某申诉至法院，当地法院采纳了检察官的公诉意见，以强奸罪判处犯罪嫌疑人张某申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10万元。对于这一判决，张某申提起了上诉，2018年3月26日，当地中级法院二审裁定维持原判。

玄承瑛　唐亮